附件2

河北师范大学2021年网络远程复试

考场规则

一、考生应根据报考专业的要求，提前将本人网络复试设备（含本人网络复试设备和周围环境监测设备）调试完毕并提前进入候考状态等待复试。候考时自觉配合工作人员对本人身份和复试环境查验。

二、考生应确保网络复试空间环境独立、无干扰。除必要的复试设备、纸张、文具及报考专业要求的工具材料外，考生不得携带其他与考试有关的纸质材料及其他电子设备进行复试。

三、网络复试开始后考生不得私自离开视频现场或中断视频，因网络或设备故障中断的应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，由现场复试小组确定继续、重新或者终止复试。

四、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、录像、缩屏和录屏，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，复试内容不得向第三方传播或寻求帮助；复试全程应保持独立、无干扰，禁止他人协助复试。若有违反，视同作弊。

五、考生面试时须正对摄像头保持坐姿端正（复试专业有特殊要求的除外），双手和头部完全呈现在复试专家可见画面中。面试时考生本人应保持发型整洁，素颜、露耳、束发、不可佩戴口罩、不可佩戴首饰，面试不得使用耳机。

六、考生应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自觉接受监督和检查。复试结束后，考生应服从工作人员安排退出网络复试现场。

七、考生应知晓并自觉遵守国家相关考试法律法规。不得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，否则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等予以严肃处理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；涉嫌违法的，移送司法机关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等追究法律责任。